海南省交通学校“我为群众办实事”任务完成情况公示清单

（2023年 8月 19日）

| **序号** | **任务事项** | **工作目标** | **完成情况** |
| --- | --- | --- | --- |
| 1 | 海南省交通学校2023年面向全国高校应届毕业生公开招聘事业编制工作人员 | 为了贯彻落实关于促进高校应届毕业生就业工作的重要指示，同时加强学校师资队伍建设，提高师资力量水平，进一步缓解师生比不达标矛盾，根据《百万人才进海南行动计划（2018-2025年），2023年计划面向全国2023年高校应届毕业生公开招聘7名全国普通高等院校2023年应届毕业生。 | 结合主题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重点工作，按照《海南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实施办法》（琼人社发〔2018〕516号），《中共海南省委组织部 海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在2023年全省招才引智活动中做好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琼人社发〔2022〕140号）等有关规定，制定《海南省交通学校2023年公开招聘事业编制专业技术人员工作方案》并组织实施。 |
| 2 | 海南省交通学校2023年教育巩固脱贫助力乡村振兴 | 2023年起，就读我校的省交通运输厅机关及其直属单位乡村振兴帮扶点的贫困家庭的学生可申请免除学费、教材费、校服费、住宿费。 | 结合主题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重点工作，我校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实施乡村振兴、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重要论述的学习。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聚焦乡村振兴智力帮扶重点工作任务，对2023年秋季入学新生中省交通运输厅机关及其直属单位乡村振兴帮扶点的贫困家庭学生已实施免除教材费、校服费、住宿费政策。 |